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0203 公司简称:福日电子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日电子	600203	ST福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政声	吴智飞
电话	0591-83315984	0591-83318998
传真	0591-83319978	0591-83319978
电子信箱	xuzs@furielec.com	wuzf@furielec.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15,960,506.85	3,981,927,098.31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5,232,274.13	1,477,487,188.15	14.0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85,195.02	-110,486,083.59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094,541,177.51	1,288,742,759.01	140.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24,049.82	5,865,404.09	30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14,988.85	-19,243,545.7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	1.01	增加0.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1	0.0220	18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1	0.0220	182.2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6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78	94,234,189	0	质押	25,000,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88	33,775,634	33,775,634	无	0
王清云	境内自然人	4.47	16,985,808	16,985,808	无	0
霍保庄	境内自然人	3.05	11,580,104	11,580,104	无	0
王州明	境内自然人	2.28	8,657,079	8,657,079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国有法人	2.10	7,999,771		无	0
孙立	境内自然人	1.31	5,000,000		无	0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4,589,049	4,589,049	无	0
陆军	境内自然人	0.98	3,711,620	3,711,620	无	0
福建省鞋帽进出口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92	3,505,629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属于一致行动人;王清云与王州明为亲兄弟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变更日期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抓整合、促融合、增效益"的经营方针,推进内部资产整合和企业融合,进一步做大做强LED光电及绿能环保、通讯及智慧家电、内外贸供应链业务等三大主营产业,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布局,提高主营业务盈利水平,总体呈现较好的发展趋势。2015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95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2.40万元。

? 大力推动主业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步伐,通过内部资源整合、业务结构调整等,进一步提升主业盈利能力。公司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1、深化产业结构调整,优化资源配置,提升盈利水平

(1)迈锐光电重点推进业务结构转型调整,稳步扩张现有显示屏业务,进一步做好小间距产品研发及市场推广工作,扩大产品在国内外的市场份额,迈锐光电惠州LED光电产业园已于6月初步投入使用。

(2)源磊科技实施LED照明及背光封装产品扩产项目,提升产能规模。

(3)福日照明正在加强营销体系的建立和营销平台的整合,对不同应用领域进行市场细分,大力拓展省内外营销渠道。

(4)友好环境在现有项目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业务。一方面做好已建项目回款工作,报告期内已承接了福州南二环安置房太阳能热水项目、福州市民广场、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等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并储备了一些光伏发电业务。

(5)中诺通讯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目前业务主要以移动通讯终端ODM为主,单一客户的业务占比进一步降低,海外客户订单呈现较好的增长趋势。

(6)稳健开展内外贸供应链业务,扩大自营出口比例,调整进出口产品向高附加值转变,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

● 积极拓宽融资渠道,集中资源发展主业

1、报告期内,公司减持华映科技297.06万股股票,扣除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投资收益5,421.55万元。通过处置非主营资产,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同时也为核心产业发展筹措资金。

2、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事项,2015年拟非公开发行股票7555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5,350.75万元,主要用于偿还借款及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反馈意见已上报中国证监会。

● 强化内控管理,提高企业竞争力

1、积极开展对标和6S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对标活动和6S管理工作,对标活动领域包括:全员劳动生产率、提高灯丝产品良率、提升SMT焊接良率等,通过对标设立目标,查找差距,督促子公司提升管理水平。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子公司6S管理体系,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2、内部选拔和外部招聘相结合,满足公司人才需要

一方面持续推行市场化管理模式,完善考核及薪酬分配机制,计划通过股权激励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另一方面发掘并选拔内部优秀管理人才,并通过内部培训和提升,满足公司发展阶段性人才需求。

3、稳步推进管理信息化建设

公司计划用三年时间分步实施母公司及子公司的管理信息化系统建设工作。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094,541,177.51	1,288,742,759.01	140.12
营业成本	2,933,880,464.43	1,228,133,228.27	138.89
销售费用	38,872,828.55	22,849,217.51	70.13
管理费用	101,372,740.38	37,219,337.64	172.37
财务费用	25,056,930.71	18,355,139.42	36.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85,195.02	-110,486,083.5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50,724.93	-8,781,570.1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7,328.91	37,035,008.70	-85.80
研发支出	32,618,381.29	8,519,154.48	282.8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未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蓝图节能和迈锐光电在建项目投入增加及源磊科技购买设备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去年同期收到定向增发募集资金2.66亿元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中诺通讯、源磊科技纳入合并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
LED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381,174,452.00	308,530,972.30	72,643,479.70	227,658,342.08	183,779,634.89	43,878,707.19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839,911,442.35	771,971,487.95	67,939,954.40	56,886,946.28	56,863,875.51	23,070.77
贸易类	1,866,087,384.04	1,850,037,991.99	16,049,392.05	997,371,536.43	983,190,382.70	14,181,153.73

2015年上半年LED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毛利同比上期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合并源磊科技、中诺通讯形成的。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5年3月26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5年4月中旬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分别于2015年4月23日、2015年7月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 截至目前已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并于2015年8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披露相关公告。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5年上半年,公司积极推进内部资产整合和企业融合,推进LED封装企业、应用产品企业的资产整合,进一步优化了LED光电产业链;重点实施了产业基地、产能提升等建设项目,加大了主营产业投资;组织实施对标活动和6S管理体系,优化内部管理体系,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上半年,公司基本完成既定的经营计划。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LED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381,174,452.00	308,530,972.30	19.06	67.43	67.88	减少0.21个百分点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839,911,442.35	771,971,487.95	8.09	1,376.46	1,257.58	增加8.05个百分点
贸易类	1,866,087,384.04	1,850,037,991.99	0.86	87.10	88.17	减少0.56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1,464,279,149.69	330
华南地区	39,134,501.37	-74
华北、东北地区	42,270,805.82	-43
西南、西北地区	15,671,877.17	26
中南地区	610,666,103.00	不适用
亚洲地区	592,417,318.56	28
其他各大洲地区	323,030,181.17	33

(三)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2015年1-6月,公司无新增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536	华映科技	68,627,610.52	1.55	1.173	159,939,640.00	54,215,541.87	-16,934,836.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认购定向增发的股份
601211	国泰君安	8,910,287.79	0.1492	0.1193	312,477,654.16	0	227,675,524.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发起人认购、诉讼仲裁等
合计		77,537,898.31	/	/	472,417,294.16	54,215,541.87	210,740,688.31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累计减持华映科技2,970,592股,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泰君安投资	19,821,188.46	0.887	0.887	19,821,188.46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诉讼仲裁
合计	19,821,188.46	/	/	19,821,188.46	0	0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4	非公开发行	26,604.98	0	26,604.98	0	
2014	非公开发行	80,000.00	0	80,000.00	0	
合计	/	106,604.98	0	106,604.98	0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临2015-049)。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公告编号:临2015-049)。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中诺通讯

公司注册资本为15,606.0175万元,本公司占100%股权。主营移动通讯终端及其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110,748.27万元,净资产42,645.58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84,180.47万元,净利润691.51万元。

(2)迈锐光电

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69.5945%股权。主营LED显示屏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55,632.99万元,净资产20,496.42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22,223.34万元,净利润1,881.02万元。

(3)源磊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3,615.3846万元,本公司占51%股权。主营LED照明封装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截止2015年6月30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27,593.88万元, 净资产12,389.95万元;2015年1-6月, 该公司营业收入14,416.59万元,净利润1,130.52万元。

(4)福日照明

公司注册资本为4,8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51%股权。主营LED室内外照明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截止2015年6月30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4,016万元, 净资产-3,073.09万元;2015年1-6月, 该公司营业收入289.51万元,净利润-445.15万元。

(5)福日光电

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100%股权,主营LED显示封装。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5,825.32万元,净资产281.24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922.26万元,净利润-922.17万元。

(6)福日实业

公司注册资本为16,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100%股权,主营国内供应链管理业务。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45,954.65万元,净资产4,846.75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140,933.85万元,净利润54.4万元。

(7)福日科技

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65%股权。主营进出口贸易业务。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24,691.40万元,净资产2,144.91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43,015.52万元,净利润70.20万元。

(8)蓝图节能

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76.2%股权。主营余热发电及其它节能项目、环保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 已获得国家发改委第二批节能服务公司备案。截止2015年6月30日, 该公司的总资产24,794.88万元,净资产-1,607.84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703.75万元。

(9)友好环境

公司注册资本为1,021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51%股权,主营太阳能/空气能一体化热水业务和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2,723.91万元,净资产-9.07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1,106.71万元,净利润42.77万元。

(10)福顺微电子

公司注册资本为14,101.08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30%股权,主营4英寸和6英寸IC芯片。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29,916.22万元,净资产24,157.36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10,260.36万元,净利润605.72万元。

(10)两岸照明

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占20%股权。主营LED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截止2015年6月30日,该公司的总资产9,151.31万元,净资产8,443.29万元;2015年1-6月,该公司营业收入990.37万元,净利润-343.16万元。

(11)华映科技

报告期内,本公司减持华映科技股票297.06万股股票,实现投资收益5,421.55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仍持有华映科技股票9,139,408股,占其总股本的1.173%。

(12)国泰君安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其9,099,524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1193%。国泰君安已于2015年6月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3)国泰君安投资

公司注册资本为13.7583亿元人民币,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该公司12,209,577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887%股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蓝图节能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110t/h干熄焦余热发电项目	22,000.00	基本完工,尚待调试及验收	480	21,380	在建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惠州LED产品生产研发基地项目	22,300.00	项目已初步投入使用	7,499.24	18,422.63	在建
合计	44,300.00	/	7,979.24	39,802.63	/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无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不适用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不适用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法定代表人签字页)

董事长:卞志航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2015- 05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8月19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2015年8月21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授信期限壹年,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授信期限壹年,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授信期限壹年,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授信期限壹年,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3)。

七、审议通过《关于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表决结果:9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4)。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2015 - 053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以诺通讯"),系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诺通讯")之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本公司为以诺通讯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以下 "万元"、"亿元"均指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累计为中诺通讯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000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8月21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该担保额度在2014年12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审批2015年度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担保额度的议案》中规定的对子公司提供18亿元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以诺通讯

以诺通讯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为中诺通讯全资子公司。注册地址为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137、139号;法定代表人为石利笋,经营范围:固定电话机、传真机、电子产品、移动电话机、无线终端(固定无线电话、对讲机)、计算机硬件、网络终端产品(非对称数字用户环路产品、网关)、视频通讯终端产品(全球定位系统产品、机顶盒)、数据类产品(数据卡)、数码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自营进出口(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电子设备、微电子器件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实业投资。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以诺通讯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8,800.97万元,净资产934.60万元,负债总额17,866.37万元;2014年度,以诺通讯实现营业收入9,083.53万元,净利润-955.37万元。截止2015年6月30日,以诺通讯的资产总额29,919.01万元,净资产923.28万元,负债28,995.73万元;2015年1-6月实现销售收入28,108.77万元,净利润-11.32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全资孙公司以诺通讯提供担保,系为支持其正常经营业务发展及融资需求。以诺通讯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15年8月20日,本公司为中诺通讯及其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10,000万元,担保余额为4,000万元;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9,720万元,担保余额为32,470.60万元人民币,分别占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26.88%、21.98%,无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2015 - 054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拟对其全资子公司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迈锐")增资

●增资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一、增资概述

为满足惠州迈锐业务发展需要,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迈锐光电以货币资金对其全资子公司惠州迈锐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州迈锐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8,000万元,迈锐光电对惠州光电的持股比例仍为100%。

依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开发区东兴片区兴科西路2号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私营)

4、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5、法定代表人:陈泽波

6、经营范围:销售:LED彩屏、LED电源、LED灯具、LED产品配件的生产、销售,光电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7、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5年6月30日,惠州迈锐资产总额18,335.71万元,净资产4,921.67万元;2015年1-6月实现销售收入0元,净利润-34.72万元。

三、增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通过本次增资,有助于降低惠州迈锐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满足其业务发展的需求。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及迈锐光电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62 证券简称:宏润建设 公告编号:2015-046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9月1日(星期二)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31日15:00至2015年9月1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26日(星期三)

3、会议地点: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0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时进行上述两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的,以现场投票结果为准;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两种网络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该议案将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8月26日(星期三)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所聘请的律师。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法: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法人股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法人股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2)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自然人股东,请于会议登记日,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清单等股权证明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请持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委托人持股清单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15年8月27日(星期四)9:30-11:30、13:00-16:3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1楼 投资证券部。

4、通讯联系:

(1)联系人:陈洁

电话:021-64081888-1021 传真:021-54976008

通讯地址:上海市龙漕路200弄28号宏润大厦11楼投资证券部(2002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62	宏润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果对总议案投票则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它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对应申报价格(元)
	总议案	100
1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00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0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3.00

(3)上述议案在"买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31日下午15:00至2015年9月1日下午15:00。

2、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咨询电话:0755-832390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注意事项

1、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2、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投资者也可于次一交易日在证券营业部查询其使用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结果。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公司(本人)出席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代理人应对本次股东大会以下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序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代理人签名: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15-098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定于2015年8月28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于2015年8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发布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8月28日(星期五)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28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8月27日15:00至2015年8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2、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股权登记日:2015年8月21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7、参加会议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8月21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案名称如下:

1、《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二)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已于2015年8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股东可以现场、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持股凭证;

(3)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委托法人股东的持股凭证。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在2015年8月26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收,邮编:350015(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5年8月27日9 :00—11: 30、13 :30—17: 00。

3、登记地点:福州市马尾区儒江西路6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陈伟、吴艳菱

(2)电话:0591—88022590

(3)传真:0591—88022061

2、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8月28日9:30-11:30、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资者投票代码:360536; 投票简称为:华映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360536	华映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1.00元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元

注: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2.00元代表对议案2进行表决,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申报股数,具体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3)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4)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报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持有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数字证书的新办、补办、更新、冻结等相关业务。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8月27日15:00至2015年8月28日15:00的任意时间。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5-091)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1日

附件一: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全权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股东大会各项提案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议案	授权意见
1、	《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同意□反对□弃权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反对□弃权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600355 股票简称:精伦电子 编号:临2015-047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披露了《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2015-033),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29日起停牌。2015年7月6日披露了《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继续停牌公告》(临2015-034);2015年7月13日披露了《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临2015-036);2015年7月20日披露了《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第二次延期复牌公告》(临2015-038);2015年7月27日披露了《精伦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临2015-040);2015年8月3日披露了 《精伦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临2015-041);2015年8月10日披露了《精伦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暨第三次延期复牌公告》(临2015-044);2015年8月17日披露了 《精伦电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临2015-046)。公司正在全面积极推动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截至本公告日,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1、相关中介机构正按计划开展工作,公司正全力配合加快各项工作的推进。

2、本次募集资金用于相关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论证仍在进行中。公司正在组织有关各方就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进行详细、审慎的可行性论证,包括对项目前景的详细分析、项目风险的全面评估和对投资回报的详尽测算。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资总金额、定价方式、具体发行对象及认购金额等方案细节仍在磋商讨论中。

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300282 证券简称:汇冠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15年8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235 证券简称:方直科技 公告编号: 2015-063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15年08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方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一日